

每月技术资讯更新



本简讯的目的旨在阐述 2015 年 11 月内国内外与财务报告、审计及监管事务等有关的最新资讯

《每月技术资讯更新》的内容主要涉及：

- **财务报告**相关的资讯，我们将重点关注[中国会计准则](#)、[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和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相关的活动及其最新进展，并简要介绍德勤发布的与财务报告有关的出版物。
- **审计**相关资讯，我们将主要关注[中国大陆](#)、国际和中国香港的相关活动及其准则的最新进展。
- **监管事务**相关的资讯，我们将重点关注[中国大陆](#)和香港监管事务的最新进展。
- 其他重要的咨询，我们将重点关注世界其他主要国家或地区与财务报告、审计及监管有关的最新信息。

我们热忱欢迎诸位对《每月技术资讯更新》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

财务报告

中国会计准则

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7 号》

财政部近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7 号》（“《第 7 号解释》”），讨论了企业会计准则实施过程中的 5 个问题：

1.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持股比例下降，投资者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但能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的会计处理；
2. 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者净资产所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的会计处理；
3. 子公司发行权益类的优先股时如何计算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 母公司吸收合并子公司并将其变为分公司时的会计处理；以及
5. 股权激励计划中发行的限制性股票的会计处理。

请点击[这里](#)阅读财政部网站刊载的《第 7 号解释》。

财政部发布《商品期货套期业务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近日发布了《商品期货套期业务会计处理暂行规定》（“《暂行规定》”），其内容与 IFRS 9 中的一般套期会计规定类似。其生效日为 2016 年 1 月 1 日。中国报告主体可以选择采用《暂行规定》或者《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请点击[这里](#)阅读财政部网站发布的财政部相关通知和获取《暂行规定》。

财政部发布《企业产品核算制度——钢铁行业》

财政部近日发布了《企业产品核算制度——钢铁行业》，对大中型钢铁企业的成本核算做出规定。其生效日为 2016 年 1 月 1 日。请点击[这里](#)阅读财政部网站发布的财政部相关通知和获取所附的《企业产品核算制度——钢铁行业》。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证券投资基金港股通投资资金清算和会计核算估值业务指引（试行）》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基金业协会”）近日发布《证券投资基金港股通投资资金清算和会计核算估值业务指引（试行）》（“《指引》”），为通过港股通进行投资的交易资金清算、会计处理和估值提供了指引。请点击[这里](#)阅读基金业协会网站发布的相关通知和获取所附的《指引》。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IFRS)

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基金会 (IASCF) /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 (IASB) /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解释委员会的相关活动

IASB 建议就投资性房地产的转换修订《国际会计准则第 40 号》 (IAS 40)

IASB 发布了有关投资性房地产转换的征求意见稿 ED/2015/9《投资性房地产的转换 (对 IAS 40 的建议修订) 》。征求意见稿截止期为 2016 年 3 月 18 日。建议修订如下：

- 将对 IAS 40 第 57 段作出修订，规定当且仅当有证据表明房地产的用途发生改变时，主体才应将房地产归入或划出投资性房地产。用途的改变应为房地产符合或不再符合投资性房地产定义时。
- IAS 40 第 57(a) – (d)段所列举的有关用途改变的证据清单将重新编写，以仅作为一份并非详尽的示例清单，而非列明特定先决条件的全面清单。

征求意见稿并未包含建议的生效日期。然而，征求意见稿建议有关修订应予以追溯应用，且应当允许提前采用。

请点击下列链接查阅：

- [IASB 的新闻稿](#) (链接至 IASB 网站) ；
- [刊载于 IASB 网站的该征求意见稿](#) ；
- 德勤的 [IFRS 聚焦](#) 简讯；以及
- [德勤 IAS Plus 网站有关 IAS 40 – 投资性房地产的转换的项目页面](#)。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基金会发布有关《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9 号》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15 号》的培训材料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基金会教育活动小组发布了用以支持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授课的幻灯片简报文件。现提供的材料是针对《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9 号——金融工具》 (IFRS 9) 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15 号——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 (IFRS 15) 。该两项准则均对自 2018 年 1 月 1 日或以后日期开始的年度报告期间生效，允许提前采用。

针对 IFRS 9 的材料分为 4 个部分：(1) 目标、范围、确认和终止确认；(2) 分类和计量；(3) 减值；及 (4) 套期。对于 IFRS 15，幻灯片简报包含强调该准则主要规定的概要。作为教育活动一部分提供的所有材料均可免费使用。请点击[这里](#)查阅更多信息。

收入过渡资源小组探讨新收入准则的实施

在 2015 年 11 月 9 日的会议上，美国财务会计准则委员会 (FASB) 和 IASB 的联合收入过渡资源小组探讨了涉及 FASB 和 IASB 的新收入准则实施的潜在事项。此次会议探讨的主题包括：

- 客户针对额外商品和服务的选择权；
- 生产前活动；
- 许可证 — 涉及限制和续期的特定应用事项；以及
- 固定赔率投注合同是否属于《会计准则汇编》主题 606 (ASC 606) 的范围。

请点击[这里](#)查阅德勤《TRG 概览》了解更多信息。

IASB 发布年度改进项目 (2014-2016 周期) 的修订建议

IASB 发布了征求意见稿《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年度改进：2014-2016 周期》，其包含因 IASB 的年度改进项目而对 3 项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作出修订的建议。征求意见截止期为 2016 年 2 月 17 日。请点击[这里](#)查阅更多信息。

联合工作小组一致同意推进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在中国的使用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基金会与中国财政部宣布，其将共同协作探讨推进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在中国的使用的可能性。

IASB 网站上刊载的联合声明包含下述主要内容：

-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基金会将与中国财政部成立一个联合工作小组，以推进在中国（特别是针对迈向国际的中国公司）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 双方均支持中国会计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实现全面趋同的愿景；以及
- 双方将鼓励 IASB 与中国的利益相关方未来在制定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方面继续合作。

请点击[这里](#)查阅刊载于 IASB 网站的新闻稿。

IASB 工作计划更新

IASB 在 2015 年 11 月的会议后发布了更新后的工作计划。如前所述，鉴于 2015 年 7 月起的工作计划格式变动，现已无法直接跟踪 IASB 各个项目的进度。请点击[这里](#)查阅更多信息。

2015 年 10 月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分类标准咨询小组会议总结

IASB 发布了于 2015 年 10 月 27 日举行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分类标准咨询小组 (ITCG) 会议的记录。

ITCG 讨论了以下内容：

- 披露计划，包括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分类标准；
- 咨询文件 — 欧洲单一电子格式 (ESEF) ；
-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基金会对结构和有效性的复核，包括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分类标准策略和技术所发挥的作用；
-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分类标准版本控制；
-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分类标准应循程序更新；以及
- 需复核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分类标准内容领域，包括《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16 号——租赁》(IFRS 16)

请点击[这里](#)查阅刊载于 IASB 网站的会议记录了解更多信息。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基金会就经修订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分类标准应循程序征询公众意见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基金会受托人发布了有关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分类标准的制定和维护应循程序的建议修订以征询公众意见，此类修订将促使 IASB 更大程度地参与及承担更多责任。

主要的建议修订将要求：

- IASB 批准反映新颁布或经修订准则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内容；

- 由 IASB 三至五名成员复核反映常见实务的内容；
- 将 2014 年 1 月实施的改进予以正式化（设立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分类标准咨询小组，及制定有关程序以就本年度发布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分类标准更新开展公众咨询）；以及
- 包含反映当前实务和流程、但尚未载入《可扩展企业报告语言活动应循程序手册》的改进。

请点击[这里](#)查阅相关的新闻稿，及点击[这里](#)查阅 IASB 网站上有关建议修订的公众意见征询。征求意见截止期为 2016 年 2 月 3 日。

“IASB 应编制何种会计准则？”

IASB 公布了 IASB 成员 Mary Tokar 在《会计和管理信息系统杂志》（JAMIS）上发表的文章。该文章着重阐述了准则制定者所面临的长期挑战：他们应编制何种准则？

在该文章中，Tokar 女士将上述问题拆分为若干具体问题：

- 准则应做到何种程度的具体和规范？
- 有关成本的考虑将如何影响准则要求？
- 准则制定者应如何在可比性与主体策略及业务模式的有效沟通之间作出平衡？
- 对于判断的运用存在哪些合理预期？
- 准则的类型与会计师的（技能和主题事项知识）培训如何相互影响？

Tokar 女士主要使用收入确认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15 号》来说明该主题，并阐述了可比性与沟通和业务模式的作用、判断在财务报告中的总体作用、相互期望、以及反馈意见的作用等。她认为所提及的所有问题均不存在唯一答案，但表示：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目标旨在向财务报表使用者提供有用的信息。为实现该目标，其需要成为一项沟通工具而非一种合规性形式。制定支持该目标的准则需要许多利益相关方的参与，而在准则发布后对准则的诠释及应用也是一样。本着诚信原则运用判断、寻求实现准则的目标、及对既定实务提出质疑都是实现该目标所必需的。”

请点击[这里](#)查阅刊载于 JAMIS 网站的该文章，及点击[这里](#)查阅 IASB 网站上的演讲稿。

将 IASB 的职责范围延伸至当前对营利性主体关注之外

2015 年 7 月 7 日，受托人启动了 2015 年章程复核。所提出的其中一个问题是 IASB 的职责范围是否应延伸至对私营部门营利性主体的当前关注之外。

征求意见截止期将至，现时主要存在下述两种立场：

支持者从概念角度考虑，认为：

- 非营利性私营主体显然需要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 IASB 具有制定国际准则的必要经验。
- 即使营利性部门与非营利性私营部门之间的情况存在差异，从根本上而言经济状况并非部门差异。
- 跨部门的准则制定及在所有部门测试新概念可促使针对营利性部门制定更高质量的准则及作出更佳的决策。
- 部分支持者甚至认为，出于相同理由公共部门的准则制定也应纳入 IASB 的责任范畴。

反对者主要从成本角度考虑，认为：

- 即使多数人承认目前非营利性私营主体缺乏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且对此有潜在需求，但其并不认为这意味着 IASB 需要介入。
- 针对上市主体的财务报告仍存在需要首先处理的重大不足之处。
- IASB 根本不具备承担额外责任的资金和资源。
- 范围变更还可能意味着需要对监督安排、IASB 成员资格和胜任能力、工作人员胜任能力和资源、以及咨询委员会成员资格等作出相应变动。

请点击[这里](#)查阅就 2015 年章程复核提交的所有意见函，及点击[这里](#)查阅 IASB 网站上公布的意见函。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解释委员会会议

请点击[这里](#)查阅 2015 年 11 月 10 – 11 日的会议记录。

IASB 会议

请点击[这里](#)查阅 2015 年 11 月 18 – 19 日的会议记录。

德勤刊物

在 11 月发布的德勤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刊物

发布日期	刊物
2015 年 11 月 3 日	保险网播 54 ：有关间接分红合同的会计处理仍未最终确定
2015 年 11 月 6 日	保险网播 53 ：IFRS 9 的生效日期已被推迟，第二阶段列报已确认且披露需予重新评估及修订
2015 年 11 月 20 日	IFRS 聚焦 ：IASB 发布征求意见稿：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年度改进：2014-2016 周期
2015 年 11 月 19 日	IFRS 聚焦 ：IASB 发布有关投资性房地产转换的征求意见稿
2015 年 11 月 18 日	IFRS 聚焦 ：有关收入的联合会议
2015 年 11 月 2 日	IFRS 聚焦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解释委员会发布有关外币交易和预收对价的解释公告草案
2015 年 11 月 2 日	IFRS 项目见解 ：租赁

请点击[这里](#)查阅以往发布的《IFRS 聚焦简讯》。许多《IFRS 聚焦简讯》的中文翻译均可从[这里](#)获取。德勤 IAS Plus 网站的中文网站 www.casplus.com 亦有更多中文的资源。请点击[这里](#)查阅以往发布的其他德勤刊物。

审计

中国大陆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发布专家提示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北注协”）近日发布了以下专家提示：

-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专家委员会专家提示[2015]第4号—关于出庭质证》：提示了注册会计师作为专家出庭质证，在准备和质证时应注意的事项。请点击[这里](#)阅读。
-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专家委员会专家提示[2015]第5号—关于房地产行业存货的审计》：就房地产企业存货审计的风险和困难，以及相关审计应对给出了指引。请点击[这里](#)阅读。
-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专家委员会专家提示[2015]第6号—房地产企业存货跌价的审计》：就房地产存货跌价准备的相关风险识别和对所识别风险的审计应对等给出了指引。请点击[这里](#)阅读。
-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专家委员会专家提示[2015]第7号—房地产企业土地增值税、企业所得税审计》：就房地产企业土地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审计的重点、困难及相关审计应对给出了指引。请点击[这里](#)阅读。
-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专家委员会专家提示[2015]第8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之收入审计》：就有关高新技术企业认定项目中收入审计的风险和困难及相关的审计应对等给出了指引。请点击[这里](#)阅读。

监管事务

中国大陆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5年修订）》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监会”）近日发布《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5年修订）》，整合了主板（包括中小企业板）和创业板的年报披露要求。该文件列示了上市公司年报的最低披露要求。上市公司可以因商业秘密等原因豁免某些披露，但必须在年报相关部分披露详细的解释。您可以点击[这里](#)阅读取中国证监会网站刊载的中国证监会相关公告和获取上述文件。

中国证监会发布关于上市公司并购和重大资产重组的两个问题解答

近日中国证监会发布了“关于并购重组申报文件相关问题与解答”和“关于再融资募投项目达到重大资产重组标准时相关监管要求的问题与解答”。

“关于并购重组申报文件相关问题与解答”规定中介机构（包括审计师、律师、财务顾问等）需要在重组报告书中声明承诺：如本次重组申请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且其未能勤勉尽责的，将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关于再融资募投项目达到重大资产重组标准时相关监管要求的问题与解答”澄清：如果“重大资产重组”在中国证监会批准再融资之后实施，或者与中国证监会的批准互为条件，上市公司不需

要单独就重大资产重组提出申请；如果“重大资产重组”在中国证监会批准再融资之前实施且不与中国证监会的批准互为条件，则上市公司应单独提交重大资产重组的申请文件。
您可以点击[这里](#)和[这里](#)阅读中国证监会网站刊载的这两个文件。

德勤中国业务的联络详情

北京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中国北京市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东方经贸城西二办公楼
8层
邮政编码:100738
电话:+86 10 8520 7788
传真:+86 10 8518 1218

成都

德勤咨询(成都)有限公司
中国成都市人民南路二段1号
仁恒置地广场写字楼34层
3406单元
邮政编码:610016
电话:+86 28 62102383
传真:+86 28 6210 2385

重庆

德勤咨询(重庆)有限公司
中国重庆市渝中区瑞天路10号
企业天地8号德勤大楼
邮政编码:400043
电话:+86 23 8823 1888
传真:+86 23 8859 9188

大连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大连分所
中国大连市中山路147号
森茂大厦1503室
邮政编码:116011
电话:+86 411 8371 2888
传真:+86 411 8360 3297

广州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
中国广州市天河路208号
粤海天河城大厦26楼
邮政编码:510620
电话:+86 20 8396 9228
传真:+86 20 3888 0119 / 0121

杭州

德勤商务咨询(杭州)有限公司
中国杭州市教工路18号
欧美中心企业国际A区605室
邮政编码:310013
电话:+86 571 2811 1900
传真:+86 571 2811 1904

哈尔滨

德勤管理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哈尔滨分公司
哈尔滨市南岗区长江路368号
开发区管理大厦1618室
邮政编码:150090
电话:+86 (451) 85860060
传真:+86 (451) 85860056

香港特别行政区

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
香港金钟道88号
太古广场一期35楼
电话:+852 2852 1600
传真:+852 2541 1911

济南

德勤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济南办事处
中国济南市泺源大街150号
济南中信广场A座十层1018
单元
邮政编码:250011
电话:+86 531 8518 1058
传真:+86 531 8518 1068

澳门特别行政区

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
澳门殷皇子大马路43-53A号
澳门广场19楼H-N座
电话:+853 2871 2998
传真:+853 2871 3033

南京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南京分所
中国南京市汉中路2号
亚太商务楼6楼
邮政编码:210005
电话:+86 25 5790 8880
传真:+86 25 8691 8776

上海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市延安东路222
外滩中心30楼
邮政编码:200002
电话:+86 21 6141 8888
传真:+86 21 6335 0003

深圳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中国深圳市深南东路5001
华润大厦13楼
邮政编码:518010
电话:+86 755 8246 3255
传真:+86 755 8246 3186

苏州

德勤商务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苏州分公司
中国苏州市工业园区苏惠路88
号
环球财富广场1幢23楼
邮政编码:215021
电话:+86 512 6289 1238
传真:+86 512 6762 3338
+86 5126762 3318

天津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津分所
中国天津市和平区南京路189
号
津汇广场写字楼30层
邮政编码:300051
电话:+86 22 2320 6688
传真:+86 22 2320 6699

武汉

德勤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武汉办事处
中国武汉市建设大道568号
新世界国贸大38层02号
邮政编码:430022
电话:+86 27 8526 6618
传真:+86 27 8526 7032

厦门

德勤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厦门办事处
中国厦门市思明区鹭江路8号
国际银行大厦26楼E单元
邮政编码:361001
电话:+86 592 2107 298
传真:+86 592 2107 259

关于德勤全球

Deloitte (“德勤”) 泛指德勤有限公司 (一家根据英国法律组成的私人担保有限公司, 以下称“德勤有限公司”), 以及其一家或多家成员所和它们的关联机构。德勤有限公司与每一个成员所均为具有独立法律地位的法律实体。德勤有限公司 (又称“德勤全球”) 并不向客户提供服务。请参阅 www.deloitte.com/cn/about 中有关德勤有限公司及其成员所详细描述。

德勤为各行各业的上市及非上市客户提供审计、税务、企业管理咨询及财务咨询服务。德勤成员所网络遍及全球逾 150 个国家及地区, 凭借其世界一流和高质量专业服务, 为客户提供深入见解以协助其应对最为复杂的业务挑战。德勤拥有超过 200,000 名专业人士, 致力于追求卓越, 树立典范。

关于德勤大中华

作为其中一所具领导地位的专业服务事务所, 我们在大中华设有 22 个办事处分布于北京、香港、上海、台北、成都、重庆、大连、广州、杭州、哈尔滨、新竹、济南、高雄、澳门、南京、深圳、苏州、台中、台南、天津、武汉和厦门。我们拥有近 13,500 名员工, 按照当地适用法规以协作方式服务客户。

关于德勤中国

德勤品牌随着在 1917 年设立上海办事处而首次进入中国。目前德勤中国的事务所网络, 在德勤全球网络的支持下, 为中国的本地、跨国及高增长企业客户提供全面的审计、税务、企业管理咨询及财务咨询服务。在中国, 我们拥有丰富的经验, 一直为中国的会计准则、税务制度与本地专业会计师的发展贡献所长。

本通信中所含内容乃一般性信息, 任何德勤有限公司、其成员所或它们的关联机构 (统称为“德勤网络”) 并不因此构成提供任何专业建议或服务。任何德勤网络内的机构均不对任何方因使用本通信而导致的任何损失承担责任。

©2015。欲了解更多信息, 请联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